

市委常委会举行扩大会议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再研究再部署全市防汛救灾工作

市委书记袁家军主持并讲话

据重庆日报消息 7月6日上午,市委常委会举行扩大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对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审议深化市...

好生活服务保障,为群众安全避险提供便利。要加快灾后恢复重建,做好受灾群众安抚工作,全力恢复水毁道路、电网、通讯、城市排涝等基础设施,抓紧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会议指出,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结合开展主题教育,突出抓好学习培训,深入开展宣传解读,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精神上来。要完善政治铸魂体系,健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制度机制,健全抓党建带全局工作体系...

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夯实青年运动发展之基。要深刻领会把握中国青年运动和青年工作的主题方向,组织广大青年积极投身中国式现代化重庆实践。

会议强调,国有资产是全体人民共同的宝贵财富,是保障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保障人民利益的重要物质基础。国资国企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改革的重要讲话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合力,稳中求进、小步快跑,分级分类推进市级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牢牢守住不发生重大风险底线,推动国企改革提质增效,持续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更好支撑现代化新重庆建设。

今天明天,长江沿线及以南地区大雨局地暴雨

丰都、忠县、万州、云阳、奉节、武隆、彭水、石柱有山洪灾害风险

6日,市水利局和市气象局联合发布山洪灾害气象风险蓝色预警,预计7月6日20时至7月7日20时,丰都县、忠县、万州区、云阳县、奉节县、武隆区、彭水县、石柱县有一定发生山洪灾害的风险。其余区县也可能因局部地区短时强降雨引发山洪灾害。

根据预测,6日夜间到7日白天,我市长江沿线及以南地区中雨到大雨,武隆县、丰都县、石柱县个别乡镇暴雨,其余地区多云有阵雨或分散阵雨,气温20~37℃;7日夜间到8日白天,长江沿线及以南地区大雨,局部地区暴雨,其余地区多云有阵雨或分散阵雨,气温21~36℃;8日夜间到9日白天,我市中部和东南部地区中雨到大雨,其余地区多云有阵雨或分散阵雨,气温21~36℃。

市气象局提醒相关区县及部门,密切关注天气预报、实时水雨情和危险区预警情况;加强山洪灾害危险区巡查,适时启动预案,危险区责任人及时提醒受威胁人员,做好转移准备;行政主管部门加强监测预警,当雨量、水位指标达到预警阈值时,果断提请基层政府和相关部门组织人员转移;山洪灾害基层防御责任人发现达到转移条件或收到转移指令后,要第一时间组织受威胁区域群众转移,确保转移时“方向对、跑得快”。

据重庆日报客户端



6日,在重庆市万州区长滩镇林场村,搜救人员在开展搜救。6日上午,搜救人员在万州区长滩镇林场村一处泄洪沟渠中找到一名失踪人员的遗体。截至目前,万州区洪涝地质灾害仍有3名人员失踪,人员搜救仍是当前救援重点,多方救援力量正克服困难全力开展搜救。新华社发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支援万州

据新华社电 记者从中国红十字会总会获悉,5日,针对重庆市万州区多地洪涝灾害,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启动三级应急响应,紧急调拨3000个赈济家庭包、3000条毛巾被、3000件冲锋衣,支持当地开展救援救助工作。

据悉,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已派出救灾工作组赶赴灾区,指导重庆市红十字会做好防汛救灾相关工作。中国红十字西南协作区启动应急会商,并做好救援力量备勤准备。

刊登 13018333716 15023163856 热线 023-65909440

结婚启事 陈显忠先生与傅艳女士,20年夫妻5年相伴,今日持证上岗,成为合法夫妻...

竞争性比选公告 重庆北都公共空间有限公司外制定制物业服务... 竞争性比选公告 重庆北都公共空间有限公司外制定制物业服务...

喜讯公告 陈显忠先生与傅艳女士,20年夫妻5年相伴,今日持证上岗,成为合法夫妻...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关于确定长滨路沿线(圆通寺1号-3号)旧城区改建房屋征收项目及范围的公告 因长滨路沿线(圆通寺1号-3号)旧城区改建项目需要,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重庆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和《重庆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实施细则》规定,渝中区人民政府已确定长滨路沿线(圆通寺1号-3号)旧城区改建房屋征收项目,请征收范围内的房屋权利人积极配合征收部门的相关工作...

重庆市公务用车(二手车)拍卖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一些公务用车(不含车辆号牌)进行公开拍卖... 关于暂停办理有关手续的通知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已确定长滨路沿线(圆通寺1号-3号)旧城区改建房屋征收项目,根据《重庆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我委已于2023年7月7日向相关部门发出了《暂停办理有关手续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暂停办理有关手续 暂停办理手续期间,禁止办理新建、扩建、改建房屋或改变土地、房屋用途等手续,经依法批准的危房解危改造除外。 二、房屋征收范围 元通寺1号,元通寺1号附11号,元通寺2号1单元、2单元,元通寺3号,白象街1-6号(只含象堡停车场),白象街32号,新丰巷3号、4号,以征收范围为准。 三、暂停办理期限 暂停办理手续期限为一年,自2023年7月7日起至2024年7月6日止。 四、其他事项 暂停办理手续期间,在征收范围内实施新建、扩建、改建房屋,转让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或设定其他权利,申请办理企业、个体工商户及其他组织的设立或变更,改变房屋用途等行为,不增加补办。 特此通知 重庆市渝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3年7月7日